

散文組 | 優異

嚮往自然 / 杜凌軒



我叫杜凌軒，來自中國的首都北京，是香港城市大學Year 1學生。今年二十歲，喜歡歷史與地理。對本次文學節的題目很感興趣，於是就獻上了自己的拙作。

說起對自然的嚮往，中國人最先想到的多半是莊子。作為道家無為的代表人物，莊子崇尚的是「逍遙」，是一種融入自然的快樂。魏晉時期的士大夫們，如竹林七賢，將對現實的不滿遺忘於山水中，既而才有阮籍的大醉數日而拒婚，才有嵇康無畏權貴而嘆後世再無《廣陵散》的壯舉。然而，這種對自然的「嚮往」到底是由心而發還是一種避世之選甚或是一種政治姿態，怕是今人不好分辨的，而且似乎不鑑定出來為好，正如民間的孔明先生比正史中的形象更飽滿更深人心一樣，許多人還是希望看到他們敬仰的人物不沾染世俗的塵埃，不為了自己的目的而故作姿態。更何況，許多學者還有我也相信，莊周、嗣宗對自然是發自肺腑的熱愛，而叔夜的情感則更毋庸置疑，因為只有像他那樣迷戀自然的人才可能彈奏出沁人心脾、意境邈遠的古樂，才可能如此淡看生死。

根據政治教科書的解釋，人類一共經歷過三個階段，一是崇拜自然，典型的就古埃及祭祀太陽神以及瑪雅人對星象的崇敬之情。第二

個階段產生於近代，主要的思想是征服自然，源於人類科學技術和認識水平的飛躍以致人類改變自然的能力得到空前的加強。與此同時，人類對自然的破壞還不足以達到招致整個地球報復的階段，儘管倫敦作為工業革命的中心而受到了嚴重的污染，造成了一定的破壞，但是即使是十九世紀末的英國，人們還是生活在維多利亞時代的榮光下，不會想到如此的攫取資源會對生物圈有如此大的影響，湯因比的著作《人類與大地母親》的前言中就有這樣的內容。這也絲毫不奇怪，在那個年代，就連凡爾納這樣的作家在其豐富的設想中都認為人類需要八十天環遊地球，地球對於他們還是陌生的，即使那個時代已經是亞當夏娃的子孫對世界了解最多的年代了，如果不算上後世的話。第三個階段毫無疑問就是人與自然和諧相處的年代了。進入二十世紀，一系列生態問題才逐漸引起世人的關注，甚至讓我感覺無論談甚麼都要牽扯到這個問題，也許是我們對自然力產生了畏懼之情。當然這只是我個人的感覺，怕不是認識的主流。事實上，一說起政治教科書，估計許多人都會露出鄙夷的神色，認為那個東西簡直不值得一信，但是在我看來，這三個階段的解釋雖有過於籠統之嫌，仍不失為一個讓高中生了解大略的途徑。當然上述的幾個階段只是大眾對自然的認識，無論是哪個階段，都有許許多多對自然嚮往的人。古今中外，概莫能外，然而，我認為，嚮往自然作為文人對環境的一種追求是有其無可比擬的價值的，但是對於在自然中飽受折磨的人來說，跟他們講嚮往自然說輕了是天真，說重點就是對他們的侮辱。

緣何我會如此做出判斷呢？自然不是空口白話。現在的大學生多生長於中產階級家庭，長於享受短於受苦，並多成長於城市中，即使城市有鋼鐵森林之稱，也不能說明它是自然，畢竟它是完全由人類創造的具有鮮明的文明特徵的產物，所以對於大自然，我們的了解多局限於書本與零星的出遊，根本無法體會田野中的艱辛。我想這樣的我們，這樣的我妄談嚮往自然未免有陷入紙上談兵的困境。自然不光是「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更是為生存而奮鬥的環境，那是一個弱肉強食，適者生存的地方，恐怕對自然有著遐想的我們真正進入自然中，不出數日就會感覺到之前的嚮往自然是多天真的想法，當然前提是沒被蘑菇毒死沒

被野獸咬死也沒有其他的不能稱之為意外的意外。從某種程度上來說，我認為很多人心中的自然是經過美化的，感覺自然是恬靜、舒適並且安逸的，不知會有多少人嚮往著「天蒼蒼，野茫茫，風吹草低見牛羊」的生活，但是去過真正草原的人都知道，那根本就不是草原。草原有凶猛的狼群，有游牧的壓力更有生活物品的急缺，否則北方的游牧民族也不會費盡心思進入中原了。我從不認為種植業就比游牧更發達，但是很顯然在同等的情况下牧民的生活比農民的生活更難。相對而言，城市的生活比農村更為容易，從城市化的進程中可略見一斑。當然，西方現在出現了逆城市化現象，究其根本原因還是鄉村城市生活的差距日益縮小，城市過於擁擠的問題也推動了逆城市化的發展。然而，在中國，城鄉差距依然明顯，甚至還有繼續擴大的跡象，城市化仍在如火如荼地進行中。由此可見，村鎮的生活難度和生活質量遠遠低於城市，而大多數人都是會追求更高層次的物質條件。試想，如果一個從小生長於城市的人在農民面前誇誇其談，去告訴他們自然的美好和城市的諸多問題，用老話來講就是站著說話不腰疼，甚至是輕視了農民伯伯的辛苦勞作，儘管他的本意很可能不是這樣。人類往往因無知而無畏，許多人習慣了城市生活，感受到了它的壓力就對自然產生了嚮往，人們總是幻想自己沒有的是更為美好的，就像現世者暢想死後入天堂，伏爾泰謳歌中華文化一樣，事實有可能如眾人所想但也有可能與想像大相逕庭，而在我看來許多妄談嚮往自然的人，特別是那些根本對自然的危險毫無所知的人其實是在侮辱自然，是在無視與自然合作又在與自然競爭的農民、牧民、捕獵者。

但是，不可否認的是，仍然有不少深諳自然規律的人嚮往自然，而且並不是僅僅心之所向，更是做出了實際行動，投入自然的懷抱中。東方有，西方亦有，雖年代不盡相同，但想必還是有不少共通點。東晉時期，一縣令不為五斗米折腰而辭官，毅然決然地回歸自然，蓋起小屋幾座，觀五柳，望山水，沉浸於自然的勝景中，忘懷了人世間的苦惱，即使是讀書也不求甚解，重會意而不重識。然而，這樣的閒適背後不是每天的遊手好閒，而是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每日躬耕隴畝，求春雨求太平求豐收。他的筆下確有桃花源，只是古往今來各色人都懂得阡陌交通雞犬相聞怡

然自得的日子似乎只存在於戰亂時份的幻想中，是如亞特蘭蒂斯般的存在。而他本人並不處於桃花源，生逢亂世，明哲保身已經不易，更不必談世外風光了。好在無論外部環境如何，他心中自有一片聖土，山水石樹花就足夠撫慰他的心靈了，加上書，他就可從內心擺脫塵世的庸俗，僅僅需要一些食物，當然有時候這樣的需求也沒有，因為他自己就說過：「每有會意，便欣然忘食。」這種事情我也做過，但是不太好受，不能像他一樣經常忘食。當然在這方面他是有前輩的，一個有著經天緯地之才，一個堪稱帝師的謀略家，一個被歷史學家稱為漢初三傑之一的子房先生在禁食上有著突出貢獻，據並不值得完全信任的「無韻之離騷」的記載，張良助劉邦完成霸業後，便歸隱於山林中，任虛職留侯，雖仍影響時局，但已不是逐名利之人，潛心研究黃老之術，莊子之學，身體力行，辟穀五年。當時讀到這個地方，我實在不太相信，不過不管是不是真的，能放棄三萬戶的厚祿而享受青山綠水，撫琴誦經，不貪口腹之欲，就足以說明他不僅嚮往自然更深入自然了。如果仔細聆聽中國古代的音樂，就會感受到自然之聲。俞伯牙鍾子期的故事想必是許多中國人自小就了然的，自不必贅述，不過這其中很重要的一點是俞伯牙所彈奏的不是流水便是高山，與維也納的敬仰上帝之樂有諸多不同。從古琴的各種曲名中也能體現這個特點，如《高山流水》、《梅花三弄》等。俞伯牙生於官宦家庭，善奏古琴卻在都市難覓知音，竟於自然中偶遇一樵夫並引為人生唯一知己。鍾子期只是一個樵夫，按照世俗大眾的看法這樣的人多半粗俗不堪，怎麼會真正認識到音樂的魅力呢？然而，中國古代的音樂實則是以自然為根基的，脫離了自然古琴樂的魅力就喪失殆盡了。文人墨客的四藝又以撫琴為首，凸現嚮往自然在古代中國風雅之士中的地位，最好也能讓斯賓格勒意識到中國音樂的光芒不會被西洋交響樂籠罩，儘管它對經濟政治的推動作用也許不如複雜的交響樂。只是與自然如此貼近的藝術形式正慢慢地被大眾遺忘，相比於昂貴的鋼琴，關注古琴的群體似乎越來越少了，如果嵇康的在天之靈能夠感知這一令人心痛的消息，恐怕他對死亡就更不畏懼了。

如果只說東方崇尚自然，不免小覷了許多西方的偉人。代表人物應

該是馬薩諸塞州的作家梭羅。他在瓦爾登湖畔生活了兩年，過著自給自足的生活，不知道是否舒適，但對於他來講是最好的。我想，這種對自然的嚮往造就了梭羅不一樣的寫作風格，也書寫了十九世紀工業文明下的一段佳話。梭羅本人是有極為強大的生活能力的，否則也不可能有能力在無人居住的地方生活那麼長的時間。這種返璞歸真甚至堪稱原始的生活方式在某種程度上來說是對人類文明的一種反思。工業時代開啟了所謂的「征服自然」的時代，當然這種征服在一步步破壞自然承受破壞的能力。近些年，地質學家生物學家們正在討論一個與每一個人息息相關的話題——人類對自然到底有多大的影響，人新世的說法是否能夠被學術界接受。如果人新世成為了學術定義，那麼我們就可以下結論，人類對地球的影響足以與小行星撞地球、世界範圍內的火山噴發這些破壞力巨大的災難相提並論。當人類自豪於高等動物的稱謂時，當人類為了自己的科技發展沾沾自喜時，物種滅絕的隱患已經種下了。事實上，其他生物根本不需要我們，我們對他們所做的多是破壞。自人類誕生以來，不知有多少物種毀於人類之手，這已不是簡單的叢林法則所能解釋的，因為人類的力量對於許多生物來說已是超越其自身所能理解的範疇，是一種純粹的外力，就像恐龍是無法憑藉自身的進化來改變自己的命運一樣。沒有人會否認近代社會西方人的貢獻，無論是政治、經濟、文化還是社會方面的，但是西方思想中與生俱來的征服性也在某種程度上影響了自然界賴以生存的定則。在西方普遍進入發達社會後，許多深謀遠慮的智者以及許多普普通通的公民也都意識到了這個問題，他們對自然就不僅僅是嚮往之情了，更有一種要保護自然的責任感。在現代社會，有一些從小享受良好物質生活的人甘願拋棄一切而進入自然，為人類的行為贖罪，我不知道這種行為是否應該被提倡，但是我敬佩他們的勇氣和決心，畢竟，由儉入奢容易，而由奢入儉難於上青天，尤其是對於現代人來說，入青天早已不成問題了。既然不可能讓人們重新回到石器時代，人類就只好盡可能地保護自然了，對自然懷有敬畏以及嚮往之情，問題也許就能夠迎刃而解。只是，在我看來，似乎解決它的辦法還需要從科技中尋找，儘管看起來這有進入死循環的趨向，但是，作為主體的人的思想變了，結果也就會有所不同。

錢鍾書先生說國人擅長道德說教，尤其是在自己沒水平時更能表現說教的特點，否則就不能將其變成一種「藝術」。仔細讀讀自己所寫的東西，著眼點不是人類就是東西方文化，還用一種似乎是居高臨下的姿態來批評許多行為，自己的道德水平和能力也不夠教育別人，只好被錢老諷刺了。

得獎感言

收到得獎的郵件著實驚訝了一下，沒想到自己信手寫的文章會得到散文組的獎項。本以為很少有人會喜歡我寫的這種類型的文章，充滿了吐槽與對社會某些人的無聊諷刺。個人文筆也不能說有多好，頂多算是合格吧。不過很高興能夠獲得這個獎項，這至少是對我花時間寫文章的一種肯定，有了這種鼓勵我以後會再接再厲，寫更多自己認為有意思的文章。感謝文學節的組織者，我認為這樣的活動對學生熱愛中文是有益處的，所以希望文學節能夠越辦越紅火。

評審意見

章詒和女士：

現在許多白領、知識分子，在電腦前坐久了，在飯局上呆膩了，就會講幾句「超凡脫俗」的話，如，想去白雲深處耕田，或到富春江畔垂釣等等。聽後，我覺得不完全是假話，多多少少有幾分是出自內心的感受。現代化的日子真也不是那麼好過的！生活節奏太快，工作壓力太大，外在誘惑又太多。人們在被搞得身心疲憊的時候，很可能會留戀過去，想退回到從前的單純、質樸和閒適。

當然，這話也不可全信，道理也極簡單。假如真的讓他們到偏遠山野落戶，住進草棚，過無水無電的日子，或者終日在釣魚台枯坐，等候魚兒上，他們肯定過不下去。不消三五日，就會「打道回府」，回到城市，繼續過過有空調、有彩電、有冷熱水的現代化生活。

對此，臺灣作家何帆先生曾在自己的專欄裡，專門寫了一篇叫「玻璃墊上」的散文。今天，我讀到《嚮往自然》的文章，之所以產生以上聯想則是因為年輕的作者重又回到「人與自然」的老話題上來了，再次把這個存在已久、卻難以調和的矛盾擺在我們的面前。而讓我欣慰和欣喜的是全文沒有引述別人的高論，或者是變換手法地老調重彈。作者在回顧了人類對自然認識的三個階段之後，說出了屬於自己的看法。比如：他說今天「很多人心中的自然是經過美化的」；「許多習慣了城市生活，感受到了它的壓力就對自然產生了嚮往，人們總是幻想自己沒有的是更美好的，就像現世者暢想死後入天堂——特別是那些根本對自然的危險毫無所知的人，其實是在侮辱自然。」

也許這些話說的不好，也不對，但這是他說的，是經過獨立思考後說的，就特別可貴了。

再囉嗦一句，文章結尾處引用錢鍾書的那句話，也好，解氣。